

## 一、采购清单

序号	服务项	数量	单价最高限价 (人民币/元/人)	备注
1	“嘉游赣”活动	477	800.00 元/人	本项目执行统一价格标准。供应商须充分考虑承接本次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不可预见的因素，最终采购人根据实际外出人数，据实结算。

## 二、技术要求

### 1、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

在本省范围内开展两天一夜游的“嘉游赣”活动。

### 2、初步路线方案：旅游线路六条（按照每人六选一）：

2.1 龙虎山两日游(龙虎山天师府、上清古镇、《寻梦龙虎山》、古越水街)；

2.2 婺源集团套票景区+婺女洲两日游（灵岩洞、涵虚洞、莲花洞、婺女洲、江湾古镇、汪口俞宗祠）；

2.3 怀玉山+三清山两日游（怀玉山、三清山、南清园景区）；

2.4 景德镇瑶里古镇+汪湖两日游（瑶里古镇、汪湖景区+《景德记忆》实景演出、陶溪川）；

2.5 明月山千古情两日游（明月山千古情演出、南惹古村、仰山栖隐禅寺）；

2.6 羊狮幕+野牛瀑大峡谷两日游（羊狮幕、野牛大瀑布）。

### 3、接待安排基本标准

3.1 交通：空调旅游车（每人正座）；

3.2 门票：景区套票；

3.3 保险：旅行社责任险，旅游意外险（70 万/人起步）；

3.4 就餐：第一天午餐及晚餐，第二天早餐及午餐，共 1 早 3 正（正餐标准不低于 50 元/人，十人一桌（十菜一汤、1L 饮品一瓶、果盘一份），不少于 4 主荤、4 花荤、2 素、1 汤、1 主食，须提前提供菜单供采购人确认）；

3.5 导游：全程持证导游服务（含讲解）（组团人数达到 70 人时，应派出不少于 2 人的导游，且必须有一名取得中级或高级导游证的导游）；

3.6 全程不进购物店；

3.7 住宿：安排市中心或景区附近 3 星级及以上酒店或同品质连锁酒店标间，要求房间宽敞、环境整洁、设施齐全，含独立卫浴、24 小时热水、免费 WIFI。；

4、车辆要求：拟派客运车辆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及国家其它相关要求办理手续。车辆驾驶人员应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，驾龄在 5 年以上，符合相关规定。

5、家属服务：采购人职工如携带家属，供应商应积极配合并保证服务标准与采购人职工一致，七周岁以下家属不额外提供床位且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七周岁（含）以上至十六周岁以下家属提供床位且按职工半价标准（400/人）收取费用，十六周岁（含）以上家属按职工标准（800/人）收取费用，由携带家属职工直接与成交供应商对接。

**注：以上“技术要求”为实质性要求，必须完全满足，否则响应无效。**